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力医疗”、“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以下简称“指引”）对维力医疗进行了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凌鹏、王荣鑫

（三）培训时间：2022 年 12 月 27 日

（四）培训地点：维力医疗会议室、腾讯会议

（五）培训人员：凌鹏、吴国泰

（六）培训对象：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财务部门及内审部门成员等

（七）培训内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规则要求，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之募集资金的管理相关要求、上市公司违规案例分析进行培训。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指引的有关要求，对公司进行了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

中信证券认为：通过本次培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之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要求有了更深刻的理解与认识。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的理解，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凌鹏



王荣鑫

